

证券代码：600604 900902

证券简称：市北高新 市北 B 股

公告编码：临 2026-017

##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6 月 11 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6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方式进行，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任新建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表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中峰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出售房产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开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拟向上海凯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成控股”）出售位于上海市静安区康宁路 288 弄 2 号 11-13 层以及康宁路 288 弄 3 号、5 号、6 号房产，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市北高新云盟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拟向凯成控股出售位于上海市静安区共和新路 3201 弄 5 号 15-17 层房产以及共和新路 3201 弄地下车位（220 个）。上述拟出售房产总面积约为 34,968 平方米，总金额约为人民币 94,709 万元（具体面积与金额以签署的《房屋销售合同》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出售房产的具体需求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合同、协议及文件。

---

本次子公司拟出售房产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且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根据国资监管规定，本次交易还需依法履行国资审批程序，最终交易以合同签订为准。

本次交易尚未签署《房屋销售合同》，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七日